

審訊第二日 各被告庭上輕佻以對 皇堂片證「佔中」早有預謀

「佔中」發起人戴耀廷、陳健民、朱耀明等九人的案件，昨日進入第二天審訊。控方於庭上播放多段影片，包括三人到香港大學展開首次「佔中商討日」時，稱已進入「組織裝備期」，顯示「佔中」是早有預謀，籌備經年。片段可見，戴耀廷等三人與陳淑莊、邵家臻於2013年「七一」集會上，曾說過知道發起「公民抗命」是違法的，但「不怕被捕、會自首，亦不抗辯」。昨日各被告在庭上重看片段時，多次輕佻大笑。

佔中案

大公報記者 周峻峯（文）
林良堅（圖）

控方昨日在庭上先播放拍攝於2013年6月9日的「佔中商討日」網上存取的影片，片中可見主持討論的戴耀廷先以「民主商討、公民授權、確立方案、公民抗命、佔領中環、爭取普選」，簡介行動重點，形容行動已由「醞釀期」進入「組織裝備期」。戴又提及為了公義，「讓愛與和平克服佔領中環的恐懼，相信這份愛連坦克車裝甲都可穿透」，呼籲與會者將訊息帶回社區，帶動更多人支持「佔中」，並向支持者籌款。

「佔中商討日」列出六大重點

片段所見，朱耀明在會上聲稱，已循序漸進地了30年普選，「70歲爭取普選的最後一鋪，要政府埋單找數」，想聚集力量發起公民抗命。陳健民概括當日有六大重點，包括如何加強宣傳和論述，「佔中」的時機和退出機制，以及如何應對中央和特區政府。

控方之後播放另一段拍攝於2013年7月1日的集會片段，戴耀廷在集會上稱，年初提出「佔中」爭取普選的概念，但只是想「寫篇嘢，最好有人去做囉，唔好我去做」，沒想過由自己實行，並承認「我好驚」。戴稱，對提出考慮「佔中」感到矛盾，一方面自己心有恐懼，但又認為可改變制度及人心。

邵家臻站台時，高呼「佔領中環，蓄勢待發」口號，又稱知道公民抗命是要負刑責，若被捕，他會自首及不抗辯，並與戴耀廷、朱耀明、陳健民、陳淑莊牽手高舉，又揚言「拉就拉我，我為自己負責，立此存照。」

九名被告依次為戴耀廷、陳健民、朱耀明、陳淑莊、邵家臻、張秀賢、鍾耀華、黃浩銘、李永達，分別被控於2014年9月27日至28日，於不同地點「煽惑他人作出公衆妨擾」及「煽惑他人煽惑公衆妨擾」，首三被告被加控一項於2013年3月至2014年間「串謀作出公衆妨擾」罪。



▲「佔中」期間香港社會秩序大亂，經濟損失慘重

鍾耀華蓬頭垢面遲上庭

【大公報訊】記者周峻峯報道：案件昨日早上九時半於西九龍裁判法院續審，案中第七被告鍾耀華卻蓬頭垢面地遲到，九時三十四分才氣喘喘衝入法庭。

昨早繼續有被告的支持者在庭

外以揚聲器喊口號，庭內旁聽席爆滿。等候開庭期間，現身法庭的何俊仁走向犯人欄與各被告握手閒談，被告黃浩銘指着仍未到達的鍾耀華的座位，笑着叫何俊仁「坐埋嚟」，庭內一陣哄笑。

控方昨日播放2014年9月27日重奪公民廣場的片段，當日一批學生及支持者坐於廣場外，案中九名被告到大台支援。

衆人昨日在庭上重看有關影片時，不時偷笑。

控方播出多段影片指證

【大公報訊】記者周峻峯報道：控方昨午繼續播放多段於2014年9月27日警方在夏慤道、添美道及龍匯道等政府總部一帶拍攝的影片舉證，陳淑莊、邵家臻、張秀賢、鍾耀華均曾於大台上發言，呼籲聚集

人士保持冷靜克制及「奪回公民廣場」。

陳淑莊當時發言稱，「佔鐘」已開始，是金鐘的「鐘」，相信很快會擴展成「佔領中環」。她又帶領群衆高呼「迫爆添美道，迫爆金

鐘！」口號，並呼籲到場的市民帶備睡袋，及講解使用退熱貼的正確方法。

片段中，當晚近八時，邵家臻在台上讀出電台新聞簡訊，指警方已於七時宣布添美道的集會屬非法。

辯方律師：單憑衣着打扮辨認施襲者欠準確

七警上訴案

【大公報訊】記者周峻峯報道：七名警務人員就佔領行動期間襲擊前公民黨成員曾健超而被判監兩年提出的上訴，昨日在高等法院第二日續審，上訴人的代表律師質疑，原審法官僅憑影片中施襲者的衣着打扮，辨認出上訴人是施襲者，有欠準確，認為施襲者或另有其人。另一律師質疑，聲稱被掌摑的曾健超的證供完全不可靠。

現場眾多警員衣着類似

代表第二被告劉卓毅的資深大律師余承章繼續陳詞，引述原審法官以藍色上衣、黑色背心、佩戴耳機及有警察委任證，裁定第二被告有份押解和襲擊曾健超，準確性有誤，因當時現場有很多警員有相類似打扮。余承章在庭上播出亞洲電視的新聞片段所見，現場其他警員

同樣穿着藍色上衣、黑色背心和配有委任證。其後，庭上播放分別未經調整光暗，及已調整光度的無線電視新聞片段作比較。

余承章強調，藍色上衣的穿着在現場十分普遍，亦無證人可認出第二被告，依賴調整過的片段確認被告身份有風險，尤其是片段經調整後，顏色亦可能有轉變。余指出，襲擊片段有49秒畫面是停頓，不排除有機會中途換人，而該襲擊地點附近有很多警員聚集，而劉卓毅亦是臨時加入各上訴人的隊伍展開共同行動，施襲者有機會是另有其人。

其他上訴人代表律師亦稱，原審法官單憑片段中被指施襲男子的衣着來認出上訴人，並不可靠，他們的衣着打扮在現場是很普遍。亦有律師指，當時該位置有約200名警員，參與襲擊者可能另有其人，認為原審不能排除其他可能性。另外，涉掌摑曾健超而被裁定一項普通襲擊罪的陳少丹，其代表律師稱，控罪全依賴曾的證供，原審只稱曾的證供可靠，但未有作出闡釋是不足夠，反指曾的證供根本不可靠。



▲代表第二被告劉卓毅的資深大律師余承章 資料圖片

►七警上訴聆訊昨日在高院第二日續審 資料圖片

